

2025.9.17



2025 石窟寺保护国际论坛委托协议

委托方：龙门石窟研究院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住所地：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龙门镇龙门桥西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103007374273169

单位负责人：余杰

联系人：史培楠

电话：0379-65980196



受托方：洛阳广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住所地：洛阳市洛龙区隋唐园北路3号洛阳广播电视台3043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3035803080788

法定代表人：陈威伟

电话：13937928599

联系人：杜泽丰

联系电话：15838516165



为做好2025石窟寺保护国际论坛活动相关事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规定，经协商，甲乙双方签订如下协议：

或其他非双方所能控制或预见的事件，致使合同内容无法履行或全部履行时，甲乙双方应在10日内将事件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协商解决。

(三)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。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四) 本合同约定的事宜案件结案后，自行终止。

(五) 本合同(正本)一式肆份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，由甲、乙双方各持贰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龙门石窟研究院
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
(签字)：孙楠

2025年8月18日

乙方：洛阳广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
(签字)：杜泽丰

2025年8月18日